

2019 Beijing International Short Film Festival
Film Submission Rules and Regulations
北京国际短片联展 2019 作品报名章程及规则

- 联展·视野·目标
- 单元设置
- 奖项评委
- 报名条件
- 报名方式
- 报名截止
- 入选作品
- 作品展映
- 奖项获得

1. 联展

"北京国际短片联展"立足中国，放眼世界；我们让全新的影像在中国发生，在长达十天的展期内，各国创作者和艺术家们在北京展示他们最新的影像作品。我们将“短片”的概念延伸至创作的各个领域，在电影和艺术中寻求结合的可能——丰富前卫，不拘一格——让真正的才华在人们面前得以呈现：我们是站在影像前沿的观察者 and 思考者，也是推动者和冒险家。

2019北京国际短片联展将于**11月29日至12月9日**在北京各个合作场地举办。

更多资讯，请访问官网 www.bisff.co 或关注微信公众平台 ID: BISFF

• BISFF试图让短片呈现出足够的纵深和张力，我们将短片置入整个文化生态中考量，试图探寻可延伸的社会意义。我们摒弃歧视、成见和胁迫；力求建造起激发灵感的力场，让表达得到瞩目，让影像得以延续，让艺术可以无畏进发。

2. 视野

“北京国际短片联展”向短片敞开怀抱，我们尝试对短片这种在中国始终缺失身份的体裁，在不同的领域做出全新的阐释；我们尊重短片体裁的创作潜能，也相信短片可以更敏捷地传达灵感，更灵活地激发创作，为此我们试图为不同年龄、不同背景的创作者提供同样平等的可能性。

3. 目标

“北京国际短片联展”旨在展示每年来自国际各地类型丰富的短片作品，发掘独立影片的艺术价值，在当代语境下感知全新的表达方式，去引发当代艺术和当代电影无阻的对谈，试图循着新世界破壳的角度，去探索当代影像表达的未来走向。

4. 主要单元设置

“北京国际短片联展”由若干展映单元组成，各个常设单元对作品的要求如下：

竞赛单元（可在线报名）：

· **星云 - 国际虚构类短片竞赛单元** 该单元不限于真人和动画等各种实现形式及技术规格的作品；倾向于展示带有明显叙述结构和主观叙事导向，意图塑造角色形象和讲述故事情节的作品；该单元单个参展作品持续时间最长不得超过45分钟。

· **图卷 - 国际非虚构类短片竞赛单元** 该单元不限于真人和动画等各种实现形式及技术规格的作品；倾向于展示旨在非间接使用现实材料，在运用真实手法的创作实践中不断探索和创新的短片作品；这些作品往往带有侧重于真实影像的叙述形态和影像实现手法；该单元单个参展作品持续时间最长不得超过45分钟。

· **幻景 - 国际实验短片竞赛单元** 该单元所展示的作品不拘泥于任何既定的形式和归类，通常带有某种实验电影手法倾向或多种艺术表现手法的混合和延展特质；该单元单个参展作品持续时间最长不得超过45分钟。

· **潮汐 - 华语短片竞赛单元** 展示华语区域的短片影像作品。该单元通过展示多种形式和风格的作品（虚构、非虚构、实验均不限）而呈现当代华语短片创作的整体面貌；该单元单个参展作品持续时间最长不得超过45分钟。

· **光晕 - 华语学院短片竞赛单元** 展示新一代的华语创作者的学院短片作品。该单元着重选取全世界范围内学院制片系统下华人学生创作的短片作品；该单元单个参展作品持续时间最长不得超过45分钟。

非竞赛单元（非开放报名）：

· **回响 - 影史回顾展映单元** 回溯和呈现影像的发展历程，特别致敬影像史上的杰出的影像作者和群落，此单元也会特别展映最新发现和修复的早期影像作品，并着力探索非传统的影像再现方式和探讨语境。

· **星辰 - 特别展映单元** 针对某一作者、创作团体和艺术潮流而特别呈现的展映单元，为活跃在当代影像创作领域，具有特别艺术成就和对运动影像创作产生启发意义的影像作者而设置，旨在梳理其美学历程，营造学术研讨空间。

· **中子 - 中片特别展映单元** 针对杰出的中片（长度为45-75分钟）的作品进行展映；不限国家、语言、题材与体裁；该单元旨在展示在全世界范围内获得评论广泛关注和观众较为认可的最新中片作品。

其他多个特别展映单元（对影片长度和属性归类均有不同要求，详情请见最终的展映计划）；

*作品报名时选择的单元最终可能会根据策划需要调整到不同的单元，在正式调整之前，策划团队将与影片作者和出品制片方进行提前通知和意见征求。

5. 奖项与评委

评委会由联展组委会邀请，任何与**竞赛单元**参赛作品相关的制片和推广人员将不会列位评委会。组委会将从电影、艺术和文化等领域选出**五位**评委组成评委会，在观看竞赛影片后，评委会将独立评出下列奖项：

• 国际单元奖项

“星云”虚构类短片大奖

“图卷”非虚构类短片大奖

“幻景”实验类短片大奖

*评委会保留评出最多不超过两个“特别提及”奖的权利，并特别拥有该奖项的最终解释权。

一个“特别艺术探索”奖，用于表彰在某方面（表演，摄影，美术，剪辑，音乐等）有突出表现的影片；

• 华语单元奖项

“潮汐”华语短片大奖

“光晕”学院短片大奖

*评委会保留评出最多不超过两个“特别提及”奖的权利，并特别拥有该奖项的最终解释权。

一个“特别艺术探索”奖，用于表彰在某方面（表演，摄影，美术，剪辑，音乐等）有突出表现的影片；

• 其他合作赞助方奖项

与其他赞助方合作的奖项，具体奖项和规则将随时更新在联展官方网站和其他官方及合作媒体上；

评委会的评奖决议具有最终效力。

6. 报名条件

联展的影片作品选取工作由“北京国际短片联展”选片与策划组委会进行。

- 报名国际和华语竞赛单元的影片作品需完成于**2018年3月1日**之后；
- 参加国际竞赛单元的影片，不得在联展之前于中国大陆公开场合有过展映经历（包括影展、影院放映、电视网络展映、网络在线点播等），选片组委会更倾向于选择带有较广区域“首映”的影片作品。若存在潜在的展映计划，请及时与策展团队联系并进行说明；
- 对于参加华语竞赛单元的影片，选片组委会更倾向于选择带有中国大陆区域“首映”的影片作品。若存在中国大陆公开场合展映经历（包括影展、影院放映、电视网络展映、网络在线点播等），请予以说明；

7. 预选报名方式

中文报名平台：

[ZOOMOV](#)

英文报名平台：

[FilmFreeway](#)

[Festhome](#)

- 在线报名过程可能会产生一定的注册和报名费用；
- 在线报名过程将包含影片作品上传操作；
- 所有报名影片作品应含有中文或英文字幕，参与预选的国际竞赛作品至少匹配英文字幕。
- 预选影片文件可为加密的外线观看和下载链接（Vimeo, Youtube等），或将DVD（DVD-R）光盘、蓝光光碟、U盘、硬盘等储存介质邮寄至章程末尾给出的地址；
- 联展组委会将保留所有数字和实体的影片文件，用于存档、供专门人士观看等，影片的此项授权有效期**延伸至影展及以后30天**，组委会将按照寄送人的特别要求回寄实体储存介质；

8. 报名截止

对于完成于**2018年3月1日至2019年3月2日**之间的影片：在线报名截止日期和报名材料寄送邮戳日期最晚不得超过**2019年9月15日**。

对于完成于**2019年3月2日之后**的影片：在线报名截止日期和报名材料寄送邮戳日期最晚不得超过**2019年10月25日**。

*联展无法保证晚于报名截止日期的影片进入选片程序；

9. 入选作品

联展组委会将于**2019年11月15日**开始在官方网站和其他官方媒体中公布入选消息；在此日期前入选影片作者和制片单位也将会获得相应通知。

*最终入围片单一旦公布，入选影片作品的制片方和发行方需承诺不再将影片从展映计划中撤出，在联展展期结束之前，不再参与任何中国大陆地区的影院展映，网络点播和电视播映以及其他影展和展览。

*入选影片作品的制片方和发行方获权在影片的推广材料中（海报、宣传页、媒体包、预告片、网站等）使用组委会提供的联展入选标识。未经联展组委会许可和确认不得更改。任何涉及影展标识的发表及使用需经过组委会授权。

在联展展期内，入选竞赛单元的影片作品将最多公开放映**3次**，非竞赛单元影片将最多公开放映**2次**。

10. 作品展映

入选作品的可接受的影片格式包括16毫米、35毫米胶片，DCP数字放映，数字文件（请联络组委会询问技术参数）。蓝光光盘仅用于备用放映文件。组委会倾向于使用作品最终版本的最原始、清晰的格式文件；对于放映文件无法达到技术要求的影片，组委会保留拒绝其参展的权利。

入选作品的参赛放映材料须于**2019年11月20日之前**提交至联展，组委会无法保证逾期提交的影片的参赛。此日期后，组委会不再接受任何版本的调整和改动。

入选作品方将承担寄送和返还展映材料所需的费用，联展组委会有权拒绝产生额外寄送费用的报名作品。

联展组委会尽可能充分尊重参展方的展映材料回寄意愿，组委会不承担任何由于信息缺失、错误、遗失所导致的回寄、赔偿等额外费用；在联展结束之前，联展组委会将不会返还任何实体报名材料，申请寄回的材料最早将于联展**两周后**开始返还。

更多关于字幕和准备材料，视频提交文件格式要求等，请查看[北京国际短片联展2019 展映材料技术指导](#)。

11. 奖项获得

获奖影片制片方，发行方，版权买卖方获权在未来的影片发行和推广中（海报、宣传页、媒体包、预告片、网站等）使用由组委会提供的官方标识和奖项标识。未经组委会允许不得擅自更改主办方所提供的正式标识。获奖影片也同样获权在影片的开始部分和结束部分使用联展标识和奖项标识，并在影院和其他影展、展览中使用。

- 影片作品在“北京国际短片联展”的注册和参与即视为接受以上条款和准则。联展的策划结果是无法预测的，联展组委会的决议具有最终效力（最终解释权归北京国际短片联展组委会）；本文分为中文与英文两版，最终阐释以中文版为准。

*本报名规则与章程版权©北京国际短片联展组委会。

北京国际短片联展

网址：www.bisff.co

微信公众平台ID: bisff

Instagram: bisfff

facebook: bisffest

email: contact@bisff.co